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开展物业管理区域堵塞消防通道和 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行为专项整治工作的 通知

各县（市、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各物业服务企业：

为深刻汲取安阳火灾事故教训，切实加强全市物业管理区域消防安全管理，确保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自即日起至2022年11月30日，在全市组织开展物业管理区域占用消防车通道、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等消防安全问题专项整治，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迅速动员部署。各县（市、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要立即安排部署专项整治工作，全面排查本辖区所有物业管理区域消防安全风险隐患，建立工作台账，明确责任到人，确保全覆盖、无死角。

二、突出整治重点。重点整治物业管理区域消防车通道内违法停放车辆、堆放货物杂物或设置摊位、广告牌、架空管线等障碍物，楼宇内逃生通道及公共平台堆积杂物，电动自行车“飞线充电”、上楼充电等违法行为。

三、强化隐患整治。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要立即整改，不听劝阻、拒不整改的要立即向消防救援机构等有关部门报告。发现物业服务企业未按照合同约定严格落实安全责任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并予以通报。

四、加强警示教育。各县（市、区）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要指导督促物业服务企业充分利用小区业主群、展板、电子屏等媒介，加强消防安全知识宣传和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引导居民增强消防安全意识，自觉遵守小区消防安全管理各项规定。

各县（市、区）专项整治开展情况于2022年12月5日前报送我局（电子版发送至 zkswyg1k@163.com），我局将结合本年度物业行业“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对各县（市、区）开展情况进行抽查。

联系人：彭灿 联系电话：8521975

附件：物业管理区域消防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台账



